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0-072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所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2020年2月11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度控股股东向公司及所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2020年1月22日及2月12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一、关联交易进展

1.为满足公司所属公司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能集团”)拟向公司所属公司天津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鲁能广宇”)提供3,000万元财务资助,利率5.5%,期限2年,据此测算,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3,330万元(其中应支付的利息不超过330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鲁能集团向公司所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上述关联交易的金额、期限、利率均在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年度预计财务资助额度范围内。本次交易发生后,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2020年财务资助的本金发生额为89.36亿元,剩余本金额度为127.83亿元。

4.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及相关董事会转授权,本次交易由公司经营层决策通过后履行信息披露程序,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5.2020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31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上述交易事项。

6.东莞鲁能广宇拟于近期与鲁能集团签署相关借款协议。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一)鲁能集团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2年12月12日

3.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三路14号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45693593S

5.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

6.法定代表人:刘宇

7.注册资本:200亿元人民币

8.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9.营业范围:投资于房地产业、清洁能源、制造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综合技术服务业、旅游景区管理业、电力生产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不含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企业服务管理;酒店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10.截至目前,鲁能集团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存在的关联关系

鲁能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一节第10.1.3条的相关规定,鲁能集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12.经查询,鲁能集团非失信责任主体。

13.鲁能集团财务状况

鲁能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末(经审计)	2020年9月末(未经审计)
净资产	4,354,830.02	4,112,834.87
项目	2019年末(经审计)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19,036.06	1,841,942.56
净利润	474,769.15	182,416.57

(二)东莞鲁能广宇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莞鲁能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6年10月18日

3.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茶山镇茶山北路36号116室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UWL4C7D

5.法定代表人:孙建新

6.注册资本:47000万元人民币

7.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8.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装饰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建筑材料批发兼零售;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东莞鲁能广宇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经查询,东莞鲁能广宇非失信责任主体。

11.东莞鲁能广宇财务状况

东莞鲁能广宇最近一年及一期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末(经审计)	2020年9月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196,712.18	203,208.67
总负债	175,637.81	182,942.84
净资产	21,074.37	20,265.83
项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23,355.18	-808.55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规范履行年度预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时披露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四、备查文件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2020)31号)。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0-073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宇发展”)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6日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10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所属公司拟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以下简称“鲁能集团”)、关联方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以下简称“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仅限于通过公开市场联合竞拍土地及后续开发),即在广宇发展控股的前提下,与鲁能集团及关联方联合参与公开市场土地竞拍。根据年度投资计划,预计至2020年底,上述共同投资总额不超过10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74)。公司董事周悦刚先生、李慧海先生、王利先生、来维涛先生为关联董事,按规定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与该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下午3:00在北京景山酒店一层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同时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5)。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0-074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保障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广宇发展”)持续健康发展,有效提升价值创造能力和股东回报能力,公司及所属公司拟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以下简称“鲁能集团”)、关联方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以下简称“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仅限于通过公开市场联合竞拍土地及后续开发)暨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近年来,公司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大力支持公司发展,通过提供财务资助等方式向上市公司提供业务支持,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健康稳定和业绩的持续提升。结合当前房地产市场政策环境,为充分利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源、资金及市场影响力等方面的优势,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含所属公司)拟与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即在广宇发展控股的前提下,与鲁能集团及关联方联合参与公开市场土地竞拍,并就竞拍获取的项目进行联合开发,由广宇发展并表。(以上简称“共同投资”)

根据年度投资计划,预计至2020年底,上述共同投资总额不超过100亿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与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2020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周悦刚先生、李慧海先生、王利先生、来维涛先生为本次议案所述事项的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开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4.该事项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后,后续如联合成功竞拍取得土地时,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进展公告;成立合资公司时,公司将根据共同投资额度,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上市公司相关程序。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上述共同投资事项关联方是鲁能集团及其所属公司、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都城伟业集团”)及其所属公司。

(一)鲁能集团

1.公司名称: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2年12月12日

3.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三路14号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45693593S

5.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

6.法定代表人:刘宇

7.注册资本:200亿元人民币

8.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9.营业范围:投资于房地产业、清洁能源、制造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综合技术服务业、旅游景区管理业、电力生产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不含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企业服务管理;酒店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10.截至披露日,鲁能集团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存在的关联关系:

鲁能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一节第10.1.3条的相关规定,鲁能集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12.经查询,鲁能集团非失信责任主体。

13.鲁能集团财务状况

鲁能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净资产	4,354,830.02	4,112,834.87
项目	2019年1-12月(经审计)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19,036.06	1,841,942.56
净利润	474,769.15	182,416.57

14.历史沿革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山东鲁能有限公司,由中国水利电力工会山东省电力委员会与山东鲁能物业公司于2002年12月12日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8,389万元。同年,根据股东会决议,名称变更为“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2003年以后,公司股权进行多次变更,并进行多次增资;2010年,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至国网公司,成为国家电网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2年6月25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鲁能集团名称变更,鲁能集团有限公司的名称由“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近年来,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不断优化产业结构,提升专业管理,形成了以房地产业务为核心、新能源、持有型物业并存的多元化发展格局。

(二)都城伟业集团

1.公司名称: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9年12月30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111号9层901室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96963190D

5.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

6.法定代表人:刘宇

7.注册资本:200亿元人民币

8.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9.营业范围:投资及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酒店管理;工程管理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出租商业用房。(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商务委备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截至披露日,都城伟业集团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存在的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都城伟业集团与公司同属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一节第10.1.3条的相关规定,都城伟业集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12.经查询,都城伟业集团非失信责任主体。

13.都城伟业集团财务状况

都城伟业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净资产	4,302,667.98	4,161,834.45
项目	2019年1-12月(经审计)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3,005.50	309,558.29
净利润	113,029.54	35,927.02

14.历史沿革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北京鲁能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30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为鲁能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2年根据股东会决议,都城伟业集团增资1750亿元,增资部分全部由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增资完成后,都城伟业集团注册资本变更为18.00亿元,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8.00亿元,占比为100.00%。

2013年根据股东会决议,都城伟业集团增资42.00亿元,增资部分全部由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增资完成后,都城伟业集团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亿元,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0.00亿元,占比为100.00%。

2014年根据股东会决议,都城伟业集团增资140.00亿元,增资部分全部由鲁能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增资完成后,都城伟业集团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0亿元。同年,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都城伟业集团100%的股权划转至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都城伟业集团成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其他关联方

鲁能集团所属公司、都城伟业集团所属公司(具体合作对象将根据待获取土地资源的区域位置、投资规划等因素综合确定,待具体发生时再进行详细披露)。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介绍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标的为公司(含所属公司)拟与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即在广宇发展控股的前提下,与鲁能集团及关联方联合参与公开市场土地竞拍,并就竞拍获取项目进行联合开发,由广宇发展并表。根据年度投资计划,预计至2020年底,上述共同投资总额不超过100亿元。

四、关联交易暨共同投资主要内容

1.共同投资主体

(1)甲方: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

(2)乙方: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或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2.共同投资范围

仅限于通过招拍挂形式于公开市场获取土地(不包含股权收购、业务重组等方式获取土地),并按照广宇发展持股51%,鲁能集团或关联方持股49%的投资比例进行土地获取及后续开发。

3.共同投资额度

至2020年12月31日前,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4.共同投资模式

公司与鲁能集团或关联方按照51%:49%的比例,组成联合体方式缴纳竞拍保证金、参与公开市场土地竞拍,竞拍成功后双方按照51%:49%出资比例成立合资项目公司,并分享收益、分担亏损。

5.合资项目公司管理

合资项目公司由广宇发展及所属公司进行管理运营。

股东会:作为合资项目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各方根据出资比例行使股东权利。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股东表决权1/2以上通过生效。但修改公司章程、增资、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需经全体股东一致通过。

董事会:合资项目公司设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广宇发展提名2名,鲁能集团或关联方提名1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制,董事会做出的决议需经过半数董事通过方为有效。

监事:合资项目公司不设监事会,经广宇发展推荐设监事1名。

6.项目股权收购

待广宇发展有能力收购鲁能集团或关联方持有的合资项目公司股权时,双方可依法定程序,按市场评估价格进行交易。

7.决策与授权

该合作投资方案需履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后续每联合成功竞拍取得土地时,公司会发布相关提示性进展公告;成立合资公司时,公司会根据共同投资额度,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上市公司相关程序。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含所属公司)拟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增加土地储备,保障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可以更好地保证上市公司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无需公司及所属公司提供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及所属公司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将对上市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该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尚无上述共同投资事项。

七、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与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是基于当前房地产市场环境考虑,有利于充分利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源、资金及市场影响力等方面的优势,有效扩大公司资产规模,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市场竞争力,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的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同意该事项,同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

公司与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是基于当前房地产市场环境考虑,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价值创造能力和股东回报能力,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本次合作投资双方按规定比例进行投资,并由上市公司控股并表,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有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做出的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决议。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20-075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5日(星期四)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11月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30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景山酒店一层会议室(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北街31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为关联议案,需关联股东(包括其股东代理人)回避表决。

2.审议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73)、《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74)。股东大会议案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三、提案编码

表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11月2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以2020年11月2日及以前收到登记证件为有效登记)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

4.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5.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伊成倩、徐瑞

联系电话:(010)85727720、85727717

联系传真:(010)85727714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5号10层

邮编:100020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其他报告文件

3.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37

2.投票简称:广宇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2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1月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被委托人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鲁能集团及关联方合作投资房地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日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委托日期:2020 年　月　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列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下列销售机构为南方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南方誉鼎一年混合A,基金代码:010006;基金简称:南方誉鼎一年混合C,基金代码:010007)的销售机构。

从2020年10月21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下列销售机构办理该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下列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细情况:

编号	销售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1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0.2500元时,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场内代码:150294)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20年10月20日收盘,高铁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南方中证高铁B类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份额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2、由于高铁A级、高铁B级折算时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高铁B级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3、高铁B级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4、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之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高铁B级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0元)有一定差异。

5、高铁A级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高铁A级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高铁A级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高铁基金的情况,因此高铁A级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高铁基金、高铁A级、高铁B级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阈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折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如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暂停高铁A级与高铁B级的上市交易、配对转换,以及高铁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托管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太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

3、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1日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交易代码:150294),2020年10月19日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00元,相对于当日0.3127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27.92%。截至2020年10月20日,高铁B级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440元,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相对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高铁B级将于2020年10月21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10月21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高铁B级,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请理性投资。

2、由于高铁B级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高铁B级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南方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场内代码:160135)净值和南方中证高铁A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场内代码:150293)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高铁B级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高铁B级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高铁B级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1日

南方享分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0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优享分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优享分红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12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2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优享分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9月3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42,600,408.8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0年度的第2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优享分红灵活配置混合A	南方优享分红灵活配置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123	00658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4280	1.4153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40,486,847.17	2,113,561.7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5000	1.5000

注:《南方优享分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4次,若基金在每季度最后一个工作日基金份额净值高于1.200元,且当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高于0元,则以当日为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且在15个工作日之内进行收益分配:

(1)若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高于0.15元,则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金额不低于0.15元(含);

(2)若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低于0.15元(含),则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金额不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10月23日
除息日	2020年10月2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10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0年10月23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0年10月26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0年10月27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托管于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只能是现金分红方式。托管于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外)的基金份额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场外基金的投资者可以在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投资者,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